附件1-1

农村集体经济组织登记赋码申请表

|  |  |
| --- | --- |
| 组织名称 |  |
| 类 型 | 集体经济 | 成员人数 |  | 成立日期 |  |
| 住 所 | 天津市津南区××镇××村××区××号天津市津南区××镇××小区××号楼××室 |
| 法定代表人 |  | 性别 |  | 身份证号码 |  | 联系电话 |  |
| 资产情况 | 集体土地总面积 亩，其中未承包到户的土地 亩；资产总额 万元；净资产总额 万元，其中资本 万元。 |
| 业务范围 | 集体资产经营与管理、集体资源开发与利用、农业生产发展与服务、财务管理与收益分配等。 |
| 申请单位经办人签字 |  | 联系电话 |  |
| 申请事项 | 申请农村集体经济组织登记证书正本和副本各一份，赋统一社会信用代码。法定代表人签字： |
| 登记机关审核意见 | 同意向该农村集体经济组织发放登记证书正本和副本各一份，赋统一社会信用代码。负责人签字： （盖章） 年 月 日 |

附件1-2

农村集体经济组织换证赋码申请表

|  |  |
| --- | --- |
| 组织名称 |  |
| 原登记证号 |  |
| 原组织机构代码 |  |
| 申请换证原因 | 换发农村集体经济组织登记证，赋统一社会信用代码。法定代表人签字： （单位盖章）年 月 日 |
| 申请单位经办人签字 |  | 联系电话 |  |
| 交回原有证照情况 |
|  | 正本 | 副本 | IC卡 | 遗失说明及公告 |
| 组织登记证书（或证明书） |  |  |  |  |
| 组织机构代码证书 |  |  |  |  |
| 登记机关审核意见 | 本单位匹配信息表信息与交回的组织机构代码证书、组织登记证书是否一致：是 □ 否 □审核人员签字： 年 月 日 |
| 登记机关审核意见 | 同意办理换证赋码申请，赋统一社会信用代码。负责人签字： （盖章） 年 月 日 |

注1. 交回原有证照情况以上内容由申请单位填写，以下内容由登记机关工作人员填写。

注2. 换发登记证应交还原组织登记证书正副本、原组织机构代码证正副本及IC卡，证件正副本遗失的应提交法定代表人（负责人）签字并加盖公章的遗失说明和公告报纸报样。

附件1-3

农村集体经济组织事项变更申请表

|  |
| --- |
| 基本信息 |
| 组织名称 |  |
|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|  |
| 住所 |  |
| 变更事项 |
| 变更项目 | 原登记内容 | 申请变更登记内容 |
|  |  |  |
|  |  |  |
|  |  |  |
|  |  |  |
|  |  |  |
|  |  |  |
| 申请单位经办人签字 |  | 联系电话 |  |
| 申请人声明 |
|  本农村集体经济组织依照相关规定申请事项变更，提交材料真实有效。法定代表人签字： （盖章） 年 月 日 |

附件1-4

天津市农村集体经济组织登记赋码

受理通知书

编号：

村集体经济组织名称：

申请人： 身份证号：

经办人： 联系电话：

接收方式：□ 现场 □ 互联网

申请事项：□ 首次申请登记 □ 变更登记

 □ 注销登记 □ 补办

您（贵单位）于 年 月 日就

事项向本部门提出申请，经审查，该申请事项属于本部门职权范围，申请材料齐全，符合法定形式要求。

根据《天津市津南区农村集体经济组织登记赋码管理办法（试行）》要求，我单位决定于 年 月 日受理该申请，将在10个工作日内办结。

特此告知。

（公章）

 年 月 日

承办单位： 办理人：

联系电话：

注：本单一式两份，一份由申请人保存，另一份由本部门存查。